

蘇維埃國家與國際法

第五章 國際法上的領土問題

蘇聯 柯熱夫尼柯夫著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蘇維埃國家與國際法

第五章 國際法上的領土問題

蘇聯 柯熱夫尼柯夫著

中國人民大學國際法教研室譯

中人民大學出版
一九五四年 北京

本校教材，請勿翻印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
中國人民大學印刷廠印刷

北京鼓樓西大街胡同 28 號

*

1953年12月第一版
1954年9月第二次印刷
開本 2 - 143 · 311 × 431 / 25 · 2 × 4 / 25 · 34,000 冊
759 - 1871 冊 (13 + 1100)

*

本書委託新華書店憑證發行

Кожевников
СОВЕТСКОЕ ГОСУДАРСТВО И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Е ПРАВО

Глава V

Проблемы территории в
международном праве
Госюриздан. Москва, 1948 г.

本書據蘇聯法律書籍出版局一九四八年版譯出

蘇維埃國家與國際法上的領土問題

如所周知，在資產階級國際法和國家法的理論中對於領土的法權本質問題，沒有一致的觀點〔二〕。

現在最通用的概念是俄羅斯學者B·A·聶查比托夫斯基在十九世紀中葉提出的〔三〕。這種概念是把領土視為政權底空間範圍。但這種理論也並不符合現代國際法底要求，而且由於蘇維埃國家制度底特殊性，更是不能完全適用於蘇維埃領土。

一九三六年蘇聯憲法第六條確定了從偉大十月社會主義革命起就在我國實行着的原則，即：『土地及其蘊藏、水流、森林、工廠、礦井、礦山、鐵路運輸、水上及空中運輸、銀行、交通工具、國營大規模農村企業（蘇維埃農莊及農業機器站等等）、城市與工業地點公用企業及主要住房，概為國家財產，即全民財產。』，——我們應把蘇聯領土理解為蘇維埃管轄權生效的空間範圍，同時又理解為社會主義所有權底客體和社會主義經營底範圍〔三〕。因此，從法權觀點看，蘇維埃領土既是法權底客體，又是政權底範圍。

應當指出，即使在資產階級法律著作中也常發現當確定領土概念時把這兩種因素結合起來的企圖（如拉班德Jagannath所主張）。但蘇維埃的在領土概念上把上述兩種因素結合起來的理論按其內容來說與資產階級理論毫無共同之點，因為蘇維埃的理論是從與資產階級社會相對立的現實基礎——社會主義所有制出發的。在這裏，相同純粹是表面的。衆所周知，這種情形在蘇維埃國家與法權理論底其他問題上也常遇到。

蘇維埃的法權理論是在這個問題上最先進的，因而在新的人民民主國家中已經有不少效法者。例如，根據一九四七年十二月四日保加利亞人民共和國憲法第七條，一切礦產及其他地下富源，河川（其中包括鑛泉及治療礦水），天然力源，鐵道和航空運輸，郵政，電報，電話和無線電通訊等均為國家財產，即全民財產。

在這一點上不能不看到蘇聯對其他民族法權生活的進步的創造性的影響。從現代國際法範圍中新概念產生與發展的觀點看，這種影響是應當予以重視的。

斯大林同志在其第十八次黨代表大會的報告中詳盡地指出領土在剝削者社會國際關係史中的意義：『國家底活動是表現於兩種基本職能上：內部的（主要的）職能，是約束被剝削者多數；外部的（非主要的）職能，是靠侵略他國領土來擴大本國統治階級底領土，或是保護本國領土以防他國侵犯。從前，在奴隸制度和封建制度下的情形，曾是如此。現時，在資本主義下的情形，也是如此。』〔四〕

衆所周知，在資本主義時代的剝削社會中，領土的取得專靠各種方式的兼併。正如列寧所指出，蘇維埃政府把兼併了解爲：『本政府根據一般民主派底法權意識，特別是勞動階級底法權意識，認爲凡是把弱小民族合併於强大國家而沒有得到這一民族所明確自願表示出的同意和願望，都是兼併或侵佔他國土地的行爲，並不管這種強迫合併是何時實行的，不管被強迫兼併或被強迫抑制在別國境內的這民族之發展或落後的情形如何，最後，不管這個民族是住在歐洲或是住在遠隔大洋的國家中，都是一樣。』〔五〕

我們的黨始終反對兼併，即反對掠奪他人的土地。因爲，正如列寧對這個問題所回答的，兼併『是違反民族自決的，不然也是一種民族壓迫的形式。』〔六〕

爲了正確了解蘇維埃國家對領土問題在國內法和國際法上的立場，應該以列寧和斯大林對這一問題的看法爲出發點。

民族自決直到脫離某一領土管轄權而組成獨立國家，這就是我們黨的立場。

蘇維埃社會主義聯盟國家就是按照這一原則建立起來的，正如我們所指出，蘇維埃國家在其對外政策的這一方面也是從這個原則出發的。

蘇維埃國家自建立之日起就宣佈了這種政策，並始終不渝地在實踐中執行這種政策。我國全部國際關係史明顯而令人信服地證明着這一點〔七〕。

當然，關於兼併他人領土的非法性原理，不能被理解爲一般地否認領土狀態底任何變更。

承認領土現狀（*Status quo*）底抽象固定性，是不符合於列寧斯大林的對外政策原則的。

列寧說：『不能把任何對「他人」領土的合併都認做是兼併，因為一般說來，社會主義者贊成消滅民族間的界限而組成更大的國家；不能把任何對現狀（*Status quo*）的打破都認做是兼併，因為這將會是最嚴重的反動，將會是對歷史科學基本概念的嘲笑；也不能把任何軍事的合併都認做是兼併，因為社會主義者不能否定有利於大多數居民的暴力和戰爭。』〔八〕

蘇聯外交當局在其國際政策方面過去和現在一貫地堅持這種現實主義的觀念。

與此相聯系，應該提醒一下，一九四五年在舊金山召開聯合國會議時，某些國家，尤其是新西蘭和澳大利亞會建議由聯合國憲章保證國際組織成員間所締條約底不可侵犯性，並保證參加國際組織的一切國家底完整，蘇聯代表對此會表示嚴重的抗議。

第一委員會直屬第一分組委員會（『序言、宗旨及原則』）主席Д·З·漫努依爾斯基在一九四五年五月十四日對報界代表聲明中說，他個人反對這種建議，因為這超出國際組織底能力範圍以外，而且可能與希望改變現狀或希望和平交換領土的各民族底自決權相矛盾，而國際組織卻是必須支持這種權利的〔九〕。

蘇聯國際法理論完全承認可以在法律和正義的基礎上變更領土。

一般的領土擴大對作為社會主義國家的蘇聯是並不陌生的，因為列寧說：『一般講來，社會主義者贊成消滅民族間的界限而組成更大的國家。』

我們也可以回憶一下斯大林同志底偉大誓言：

『列寧同志與我們永別時囑咐我們說：要鞏固並擴大共和國聯盟。

列寧同志！我們謹向你宣誓：你的這個遺囑，我們也一定會光榮地實現！……』

〔一〇〕

愛沙尼亞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外交部長在一九四六年巴黎和會上關於對意和約和蘇聯民族政策原則發言時曾強調說：愛沙尼亞加入蘇聯後，在蘇維埃政權的年代裏經濟和文化發展方面有了巨大的成就。在這一點上愛沙尼亞完全應該感謝列寧斯大林英明的蘇維埃民族政策，這種政策保證民族文化底繁榮和愛沙尼亞人民一切精神創造力底發展〔一一〕。

蘇聯首先可以用公民投票的形式擴大領土，却在被轉讓地區或被合併國家中對轉讓領土問題進行人民投票〔一二〕。蘇聯外交當局是肯定這種擴大領土的形式的，這符合於先進的民主主義底要求，當然採用這種形式必須有保證充分投票自由的必要條件〔一三〕。

公民投票在蘇維埃國家底國際法立場中，例如在作爲重新歸併的方法時，即使一度會被強力奪走的領土上的居民加入蘇聯時也具有其意義。

我們已經指出，例如蘇聯政府就從來沒有承認過羅馬尼亞人在一九一八年對比薩拉比亞的暴力掠奪，這塊早先就屬俄國的土地是在十八世紀末十九世紀初由於幾次俄土戰爭才從土耳其外國暴政下解放出來，並在一八一三年合併於俄國的。

但儘管如此，蘇維埃政府從民族自決原則出發，在一九二四年曾同意舉行公民投票，當然無疑問是以充分保證當地居民對比薩拉比亞問題按照下列方向能正確而自由地表達其意志為條件，這個方向就是：該區居民願否留在蘇聯境內，願否脫離蘇聯加入羅馬尼亞，以及是否願作爲獨立主權國家而存在「一四」。

羅馬尼亞掠奪者們不同意進行公民投票，這顯然是因爲懼怕比薩拉比亞的公民投票會發生對自己不利的後果。

衆所周知，例如波蘭曾利用蘇維埃國家困難的處境在一九二一年三月里加和平談判時強使蘇維埃國家接受非正義的國界線，而掠奪了蘇維埃烏克蘭和蘇維埃白俄羅斯底西部地區。蘇波邊界直至一九三九年才重新修正，當時根據該區居民在依照非常民主的原則而進行的公民投票中所表現的意志，西烏克蘭和西白俄羅斯才終於回到蘇維埃各民族底大家庭裏來。

圖瓦之作爲自治省而加入俄羅斯蘇維埃聯邦社會主義共和國，也是由人民所表示的意志決定的。

必須認爲外喀爾巴阡烏克蘭之加入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實際上也是根據公民投票的，雖然從法律技術的意義上說沒有進行總投票，但因當地民族感情表現得十分明顯和普遍，所以沒有必要進行。

外喀爾巴阡烏克蘭的人民一千年以來被迫與自己的祖國隔離。在九世紀末，它就被匈牙利

人統治，匈牙利人在當地建立了剝奪人民一切權利的制度，後來德國人則更變本加厲。第一次世界大戰以後，外喀爾巴阡烏克蘭加入了捷克斯洛伐克，這使外喀爾巴阡烏克蘭人民底處境得到改善，但儘管如此他們還是與烏克蘭兄弟民族隔離着。

外喀爾巴阡烏克蘭之從德匈掠奪者壓迫下解放出來，才保證了這塊不大的土地上的居民有可能自己決定自己的命運。在這種條件下，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在莫卡切沃城舉行了外喀爾巴阡烏克蘭各地方國民委員會第一次大會，一致通過宣言，表示外喀爾巴阡烏克蘭人民希望併入蘇維埃烏克蘭。蘇聯和捷克斯洛伐克為符合這種願望，在一九四五年六月二十九日簽訂了關於外喀爾巴阡烏克蘭的條約。

根據該條約第一條，外喀爾巴阡烏克蘭依照當地居民表示的願望並以雙方友好協議為基礎，重新與其故國——烏克蘭合併，且加入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

蘇維埃政府對在國外其他國家相互關係間所舉行的真正的公民投票，也抱着肯定的態度。例如一九四五年十月二十日在蒙古人民共和國舉行的關於蒙古完全脫離中國而成立獨立國家的人民投票，就可以算是這種公民投票。

衆所周知，蘇維埃政府對德國人民關於德國聯邦化舉行公民投票的可能性問題，在原則上是抱肯定態度的（「一五」）。維·米·莫洛托夫在一九四七年三月二十二日和四月七日外長會議上的聲明中指出，盟國不得強使德國人民聯邦化。莫洛托夫指出：『但如果德國人民自己表示

擁護德國聯邦化，如果他們不受外來強制〔二六〕而以自由投票決定這個問題，——即以公民投票決定問題，『那麼情況就不同了』〔一七〕。

但應該指出，在國外進行真正人民性質的公民投票的事例是非常罕見的。在資本主義世界，公民投票照例是在使人民真正意志不能表現的條件下進行的。我們就更不要說法西斯國家底政府在例如薩爾、奧地利等地所舉行的『公民投票』了。雖然主要的法西斯國家現在已被消滅，但個別資本主義國家在對內對外政策上的法西斯方法卻絕未被消滅。即以我們已經舉出過的一九四六年希臘關於國家制度問題的公民投票，就可以作爲例證。

上述希臘的公民投票是在爲駐希臘英軍所縱容的極端恐怖條件下進行的，這個事實在進步人類的心目中早已昭然若揭。

蘇聯外交當局揭露了作爲法西斯公民投票的希臘『公民投票』底真正本質。

4·3·曼努依爾斯基一九四六年九月四日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會議上發言時對在希臘進行公民投票的方法作了精闢深刻的描敘。他強調指出，全世界的輿論不能不認爲，用這種方法進行公民投票『是在敗壞人民投票這種思想，是對民主主義基本原則的粗暴破壞』。曼努依爾斯基同志繼續說：『這種公民投票從前在戰前也由某些反動政府進行過，不過大家知道，留下的卻只是悲慘的記憶。但由於聯合國的勝利，我們已經擺脫了這種制度和這種做法。今天任何人都再沒有理由要這種被人民唾棄的技倆死灰復燃。人民戰鬥過來不是爲了這些，不是爲要使自

己再回到這種制度，再回到這種公民投票的做法上去。

當特別軍事法庭（一九四六年七月十八日希臘國會所通過的法庭規約完全抄襲了在意大利爲鎮壓反法西斯運動而制定的特別法庭規約）還在國內發生作用的時候，怎麼能談得到自由的公民投票？』〔一八〕

甚至某些資產階級的政治和國務活動家在希臘也對這次公民投票給以否定的評價。例如其中一個人就曾在一九四六年九月七日厄斯齊亞報上宣稱：『只有黑了良心的人們才會說這是公民投票，因爲在希臘舉行的並不是公民投票，而只是一場事先準備好了的騙人把戲。』

〔一九〕

南非聯邦對西南非洲居民的『諮詢』也要算做同種類型的公民投票。南非聯邦政府爲要直接兼併而對西南非洲的居民進行『諮詢』。印度代表在聯合國大會第四委員會會議上演說時強調得完全正確，他說這種『諮詢』是南非聯邦政府僞造的〔二〇〕。

其他地區加入蘇聯，也可能是各該地區人民革命自決的結果。

蘇聯國境和資產階級的國境間的原則區別也在於後者在過去和現在一般都是專橫地任意形成的，時常嚴重地違反民族自決原則，而前者在形成時，無論過去和現在都完全符合斯大林的民族自決原則。

例如，蘇聯最高蘇維埃第七屆常會（一九四〇年八月）之採納白俄羅斯蘇維埃社會主義共

和國最高蘇維埃關於以立陶宛居民佔多數的白俄羅斯某些區域部分領土轉讓予立陶宛加盟共和國的建議，就足以明顯地說明這一點。

必須強調指出，蘇維埃政府不僅關心於保證本國國境底安全，而且也關心於保證一切愛好和平國家國境底安全，始終不渝地支持這些國家代表的適當的正義要求。

蘇聯代表們在一九四五年柏林會議上對波蘭西部邊界的立場，在一九四六年巴黎和會上對南斯拉夫、捷克斯洛伐克及其他國家邊界的立場，就可以作為明顯的例證。

在三國政府領袖柏林會議上會對下列各點獲致協議：在波蘭西部邊界最後確定前，以前德國之領土——即自斯維內蒙得以西之波羅的海，沿奧得河至與尼斯河西段會流處，再沿尼斯河西段至捷克斯洛伐克邊境這一條線以東的地區，包括經本會議決定不歸蘇聯管轄之東普魯士，以及但澤自由市區域——應由波蘭政府管轄〔二二〕。

蘇維埃政府堅決認爲，柏林會議上關於波蘭西部邊界的歷史性的決議是任何人都不能動搖的〔二二〕。

在巴黎和會上，該會所屬匈牙利政治及領土問題委員會由於蘇聯代表底大力支持而通過了捷克斯洛伐克關於修改匈捷邊界以有利於捷克的建議，即以匈牙利在布拉格斯拉瓦地區的領土及三個居民點割歸捷克〔二三〕。全體會議批准了這個決議〔二四〕，以後並在一九四七年二月十日的對匈和約（第四條，第C款）中加以確定。

正如我們在本書中已經指出，新領土之能够併入蘇聯也是與蘇維埃社會主義國家享有法權主體資格的問題聯系在一起的，其根據是要恢復蘇聯的歷史權利，要糾正過去某些國家對我國人民的歷史性的非正義行動。

我國之對庫頁島南部及其沿岸諸島，和對千島羣島恢復了歷史的權利，就可以作為例證。衆所周知，庫頁島和千島羣島很久以前就屬於俄國。俄羅斯在這些地區出現是早於任何國家的，並且也早於日本，儘管日本僞造了歷史上的論據〔二五〕。應當認為一八五八年和一八七五年日俄關於庫頁島和千島羣島〔二六〕的協定是日本正式承認這些島嶼從歷史上就屬於俄國的法律上的確證。

正如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日約·維·斯大林在告民衆書中所強調的，日本利用了沙皇外交當局的孱弱和沙皇俄國的失敗，『從俄國奪去了庫頁島南部，盤踞千島羣島，並以此把我國東方通大洋的一切出口——因而也把通蘇維埃堪察加半島及蘇維埃楚科特加半島各港埠的一切出路都封鎖起來。顯然，日本是要想將俄國的全遠東地區一概奪去』〔二七〕。

日本無條件投降後，庫頁島南部及其周圍諸島之歸還於蘇聯，千島羣島之交予蘇聯，是由一九四五年二月十一日關於遠東問題的蘇美英三國克里米亞聲明所決定的，這表示『從此以後，這些地方不再是使蘇聯與大洋隔離的工具，而是蘇聯與大洋直接聯絡的工具，不再是日本侵犯我們遠東的根據地，而是我國用以防禦日本侵略的根據地了』〔二八〕。

與此相聯系，必須指出，蘇維埃外交當局不僅對自己的領土權利力求修正歷史上的非正義性，而且對其他國家、其中包括以前的敵國，也始終一貫地貫徹這個路線。

我們已經指出蘇聯政府對實際上最後解決波蘭西界問題的堅定立場。實際上正如莫洛托夫在一九四七年四月九日的演說中所強調的那樣，在西部還給波蘭的是曾經一度作爲波蘭國家發祥地的故土。波蘭現在的領土是和波蘭披雅斯托夫時代的歷史疆界相符合的。波蘭之恢復歷史的正義，現在首先並且主要應歸功於蘇維埃政府。

蘇聯外交當局認爲，從正義的對外政策原則出發，正如安·揚·維辛斯基在談到尤里區問題時所指出，必須把『法律的佔有』與『在法律中找不到辯解的缺乏法律根據的事實的佔有』這兩種概念區分開。

他質問：『如果從正義的對外政策原則觀點看，應該如何估計意大利佔有尤里區二十五年這個事實呢？意大利是由於一九一五年的倫敦協定〔二九〕和一九二〇年的拉巴羅條約〔三〇〕而得到尤里區的。這裏有誰會爲被蘇聯代表團和其他某些代表團認定是非正義的這兩個文件進行辯護呢？』〔三二〕

我們必須從這種意義上來看蘇聯政府對已被廢棄的所謂維也納仲裁和德蘭斯瓦尼亞歸還羅馬尼亞問題的立場，這種立場在一九四六年巴黎和會上曾得到一致的支持。

而以後在一九四六年巴黎和會上蘇聯代表會大力支持保加利亞關於索回西佛拉基亞的要

求，也即要求廢棄一九一九年納衣和約所加於保加利亞的歷史上的非正義行爲〔三二〕。我們提醒一下，西佛拉基亞是一九一三年〔三三〕對土戰爭後根據布加勒斯特和約割讓給保加利亞的，在這次戰爭裏保加利亞人民在爭取從外國壓迫下解放出來的鬥爭中曾付出了不少犧牲，這樣就繼承了一八七七年由英勇的俄國軍隊與保加利亞義勇軍並肩作戰所如此順利地開始了的事業〔三四〕。

盟國從保加利亞奪去了西佛拉基亞，就沒有履行保證使保加利亞有自由通向愛琴海的出口的義務，甚至在一九二〇年五月取消了對西佛拉基亞的國際管制，因此更造成了新的非正義性。

安·揚·維辛斯基在一九四六年九月十九日巴黎和會上結束對此問題的演說時說：『這就是這個不大的斯拉夫國家實際的不幸命運。這個凡爾賽時代的國際條約是冒險分子們政治貪慾的把戲的結果。他們不只一次予作爲斯拉夫土地光榮代表之一的保加利亞人民以沉重的打擊。你們看，又是納衣條約，又是聖累摩協定，又是塞佛爾協定——所有這些從其非正義性來看都是一丘之貉。人民曾經保證給保加利亞出海口，——但並沒有給這個出海口；保證監督西佛拉基亞，——這種監督被取消了。這究竟算是甚麼呢？算法律文件？不，這是事實，但却是沒有任何合法根據的、在法律中找不到任何辯護的事實。』〔三五〕

衆所周知，蘇聯外交當局在支持弱小民族對修正有關領土問題的歷史上的非正義行爲這種

合法要求時，是根據人種原則的，這就是說，在轉移領土時必須估計到居民中大多數是屬於將接受該領土的國家底民族這一事實。

人種原則僅只使最少限度的居民受外國統治，它不同於在一九四六年巴黎和會上及會前蓋格魯撒克遜國家某些代表提出的所謂「人種均勢」原則，根據後一原則，例如對意南邊界而言，正如南斯拉夫代表所指出的，必使留在意大利的南斯拉夫人與留在南斯拉夫的意大利人數量相等，其目的就是要為割裂人種勻整的南斯拉夫領土作辯護，也即辯護對他國領土的合併及使基本居民喪失其民族特徵〔三六〕。

從在巴黎和會前和巴黎和會上如何對待意南邊界及尤里區與的里亞斯特問題的例證上，特別明顯地表現出蘇聯外交當局在支持基於法權和正義的領土要求時的原則立場。

在巴黎和會上審查意南邊界時爭持不決的地區如下：一、卡那爾流域；二、別涅施斯卡雅，斯羅維尼亞；三、格利查城地區及其近郊；四、南部地區（從格利查區到海岸）。

蘇聯代表團支持了白俄羅斯代表團從人種原則出發而主張以原斯拉夫領土歸還南斯拉夫的建議。

對的里雅斯特港自由區與南斯拉夫的邊界問題曾進行特別審查。白俄羅斯代表團對人為地建立從的里雅斯特到意大利（包括自的港至特爾熱赤全部海岸）的走廊，以及對把西伊斯特里亞劃入的里雅斯特區內提出反對意見，蘇聯代表支持這種正義的反對意見。蘇聯方面強調，在